

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致：上海市徐汇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、上海竞德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市徐汇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的2026年度徐汇区建设工程材料抽检服务公开招标项目（第五包件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度徐汇区建设工程材料抽检服务公开招标项目（第五包件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静协工程质量检测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2人，营业收入为49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3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静协工程质量检测咨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

日期：2026年2月26日